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 2026-038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离任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离任情况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刘和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和平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刘和平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刘和平	董事会秘书	2026年7月10日	2027年10月16日	工作变动	否	否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和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刘和平先生已做好工作交接，其离任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刘和平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刘和平先生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2026年7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2026-037），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由公司董事长提名，经提名委员会

审查通过，会议同意聘任邓丽茶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邓丽茶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须的五年以上财务、会计工作经验，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三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最近三十六个月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期限已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或者期限已届满。邓丽茶女士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的资格条件。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附件

邓丽茶女士简历

邓丽茶，女，汉族，1987年8月出生，贵州盘州人，2011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会计学专业，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主要工作经历如下：

2015.09--2016.06 任盘江股份财务部副科长

2016.06--2017.02 任贵州盘江物流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2017.02--2017.09 任盘江股份审计考核部副科长

2017.09--2017.09 任盘江股份董事会秘书处副科长

2017.09--2019.07 任盘江股份董事会秘书处科长

2019.07--2020.12 任盘江股份财务部科长

2020.12--2022.05 任盘江股份财务部副主任

2022.05--至今 任盘江股份财务部主任(其间:2024.09—2024.12 参加中共贵州省委党校 贵州行政学院第80期中青年干部培训班)